

葵盛浸信會

日期：2018年10月14日

主日崇拜講題：選擇從虛走向實的生命契合

經文：約翰一書 1:1-2:11 (新漢語譯本)

1. 引言
2. 契合的描述與邀請
3. 契合「虛」與「實」的展現
4. 人人都有虛的時刻、人人都有實的渴望
5. 拆解迷思，找著核心養料
6. 選擇契合相交，一同走在光中

小組分享：

- 今星期用些時間回顧過去十個月的生活，具體地描述你所經驗過與人及與主契合相交的一些件事。選一件事深刻的事同小組分享。
- 你作為一間以關係為核心價值的小組教會中的一個成員，若以 1-10 來量度約翰所描述的虛實契合，1 是虛，10 是實，你覺得自己與會友及與主的契合程度在線上那一點？描述下你為何這樣評分。

0 1 2 3 4 5 6 7 8 9 10

- 你期盼能與組員、會友及與主有更深的契合相交嗎？定一個進深的目標（簡單來說就是你想與人與主的團契生活有甚麼轉變），然後想想可如何達到。把你的期盼或目標告訴小組，也告訴主，邀請他們祂一同與你實踐。

約翰壹書

第一章

1 論到生命之道，就是那從起初已有的、我們所聽過、親眼見過、看過又親手觸摸過的——
2 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，我們都見過，並且現在作見證，向你們宣講這原本與父同在、並已向我們顯現的永遠生命——
3 我們把所看見的、所聽見的向你們宣講，好讓你們與我們有契合相交；我們的契合相交，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契合相交。
4 我們寫這些事，是要使我們滿心喜樂。

5 我們以往從主那裏所聽見、現在又向你們宣告的信息是這樣：神是光；在他裏面沒有一點黑暗。
6 如果我們說自己與神有契合相交，卻在黑暗中行走，那麼，我們就是說謊，並且不行真理了。
7 如果我們在光明中行走，如同他在光明中，我們就彼此有契合相交，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

8 如果我們說自己沒有罪，就是欺騙自己，真理也不在我們裏面。
9 如果我們承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、公義的，他必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

10 如果我們說自己沒有犯過罪，我們就是把神當作說謊者，他的道也不在我們裏面。

第二章

1 我的孩子們啊，我把這些話寫給你們，是要你們不犯罪。如果有人犯罪，在父面前我們有一位代求者，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。2 他為我們的罪作了贖罪祭；不僅為我們的罪，也是為全世界的人的罪。

3 如果我們遵守神的命令，從這一點，我們就知道自己是認識他的。4 人說「我認識他」，卻不遵守他的命令，就是說謊者，真理也不在這裏。5 但凡是遵行他的道的，神的愛在這裏就真的得以完全了；這樣，我們就知道自己是在他裏面。6 那說自己住在他裏面的，就應該照着基督所行的去行。

7 親愛的弟兄們，我寫給你們的，不是一條新命令，而是你們起初已有的舊命令；這條舊命令就是你們所聽過的道。8 不過，我寫給你們的，也是一條新命令，這對基督和對你們來說都是真實的，因為黑暗正在消逝，真光已經在照耀。

9 人說自己在光明中，卻恨自己的弟兄，其實他到如今仍在黑暗中。10 人愛自己的弟兄，就住在光明中，他在光明中不會絆倒。11 但人恨自己的弟兄，就是在黑暗中，而且是在黑暗中行走，也不知道自己要往哪裏去，因為黑暗弄瞎了他的眼睛。